

中共黑龙江省委组织部

关于转发《中共中央组织部干部教育局关于在中国干部网络学院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网上专题班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地）委组织部，省直各单位组织部（干部、人事处）：

近日，中共中央组织部干部教育局下发《关于在中国干部网络学院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网上专题班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中国干部网络学院定于2022年11月末至2023年6月末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网上专题班，培训对象为县处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界定参训人员）。现将《通知》转发给你们，请通知并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学习，做好督学和保障工作，干部所获学分，计入年度网络培训学时考核。

省委组织部干部教育处

2022年12月1日

中共中央组织部

公开

干教函字〔2022〕116号

关于在中国干部网络学院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网上专题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组织部，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各人民团体组织人事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组织部，各中管金融企业党委，部分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党组（党委），部分高等学校党委：

按照《中共中央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决定》（中发〔2022〕29号）和《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做好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轮训工作的通知》（中组发〔2022〕12号）有关要求，经中央组织部领导同志批准，中国干部网络学院将于近期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网上专题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全国县处级以上党政领导干部，中管金融企业、中管企业领导班子成员、总部部门负责人同志和二级单位领导班子成员、三级单位正职，中管高校处级以上干部。

二、培训内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设置《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若干重大问题——党的二十大报告精神学习辅导》、《向着伟大复兴阔步前进——党的二十大精神解读》、《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等 18 门课程。邀请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单位专家教授，对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全面系统阐释，教育引导广大干部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同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通起来，深刻领会蕴含其中的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

三、时间安排和学习形式

专题培训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开始，2023 年 6 月 30 日结束。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各人民团体，各中管金融企业，部分国有重要骨干企业，部分高等学校参训学员直接登录中国干部网络学院网站（www.cela.gov.cn）进行在线学习。各省区市参训学员登录本省区市干部网络培训平台跳转至中国干部网络学院网站进行在线学习。

四、学习考核

学员完成专题班全部课程并在专题班考试中取得合格及以上成绩，方可获得结业证书。

五、有关要求

各单位组织人事部门要指定本单位中网院联络员负责通知、

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学习，对干部参加网上专题班情况加强跟踪、督促，实现应训尽训。学习结束后，将干部所获网络培训学时计入年度网络培训学时考核。

咨询电话：

中国干部网络学院 4008699999

党校（行政学院）分院 010-68928848 18500378026

附件：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网上专题班课程目录

中共中央组织部干部教育局

2022年11月18日

附件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网上专题班课程目录

第一讲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若干重大问题
——党的二十大报告精神学习辅导

第二讲 向着伟大复兴阔步前进——党的二十大精神解读

第三讲 新时代十年的伟大变革

第四讲 开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

第五讲 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第六讲 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第七讲 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强化现代化建设人才支撑

第八讲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

第九讲 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

第十讲 推进文化自信自强，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

第十一讲 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

第十二讲 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第十三讲 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坚决维护国家
安全和社会稳定

第十四讲 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开创国防和军队现代
化新局面

第十五讲 坚持和完善“一国两制”，推进祖国统一

第十六讲 促进世界和平与发展，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第十七讲 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

第十八讲 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章程》